

最新执法心得体会(模板6篇)

心得体会是指个人在经历某种事物、活动或事件后，通过思考、总结和反思，从中获得的经验和感悟。心得体会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认识自己，了解自己的优点和不足，从而不断提升自己。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心得体会范文大全，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执法心得体会篇一

自去年从学校毕业以来，我从事城市管理的基层工作快近一年。在这段时间里，随着不断的学习，深入的实践，我对城市管理的基层执法工作有了较为深刻的认识与体会。特别是现在城市管理工作所面临的问题与困境。为了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更好的去面对这些困境挑战，我就结合自身的实际工作情况具体谈谈这个方面的认识与心得体会。

这里说的法律基础包含两个层面，其一，队员自身的法律基础知识不到位、不精通。作为一名执法人员，熟悉自己的业务是最基本的要求，但在我们的执法过程中常常会碰到下面的情况：有的执法队员在开罚单的时候虽然知道用的是哪个处罚依据，却不知道是第几条第几款。这样的执法显然缺乏公信力。其二，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法律保障不完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确实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以前七八顶执法“大盖帽”去管一顶“破草帽”的弊端。但有些问题由于缺乏相关的法律依据并没有得到实质性的解决。而且执法者在执法过程中常常遭到暴力抗法。执法不能得到较好的保障。

平心而论，总体上我们的执法人员都具备较高的思想道德素质。但我们的城管队伍建立时间不长，还处于发展壮大阶段，队内人员的综合素质总难免有所差距，特别是个别协管人员的自身素质还有待大大提高。城市管理工作之所以一直

难以得到市民的理解，很大程度上源于部分人员平日工作中的不良作风。例如上班迟到早退，制服穿戴不整，满嘴粗言脏语，行为吊儿郎当，这严重损害了我们在老百姓心中的形象，很多人因此产生对城管的偏见。我们在执法过程中往往遇到路人不问对错反去支持违法者的情况。

绝大部分情况下，城管执法工作所面对的对象是比较特殊的。他们往往是生活较为困难，缺乏法律意识的弱小群体。这给我们的工作带来了两难性。小摊贩们做生意留下残渣废物，严重污染城市环境。城市的和谐美丽需要维护，违法违规行不能不管。但我们对他们的教育宣传甚至处罚往往起不到作用。同时弱小的群体大多会得到市民的同情，所以我们的执法，哪怕是对他们的宣传教育也得不到部分市民的认可和理解。

城管执法工作因城市而兴，因治市而建，城管执法人员为了城市的干净、整洁、规范、有序付出了无数的汗水与心血，然而，就如上面几点中提到的一样，却始终得不到人民群众的根本认同。提到城管，无论网络、媒体还是街头巷议，群众诟病良多而赞誉较少，城管执法人员在辛勤工作的同时缺乏社会认同感与工作荣誉感，面对频繁遭遇的执法冲突与群众围攻，不少同志心情压抑，精神压力很大。据某媒体报道：某市一执法队长上小学的儿子原本性情活泼，某段时间突然情绪低落、十分孤僻与自卑，经询问得知，在班上的一次活动中，大家说起自己父亲的职业，当他的儿子说起自己的父亲是一名城管队长后，受到了其他同学的侮辱与嘲笑，说他父亲只会欺负小商小贩，欺负穷人，不愿跟他玩。这件事让我很是震动。当前城管执法工作该找到一条怎样的出路，才能让我们的工作更“阳光”，更有荣誉感，更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要求。这其中，有个别城管执法人员的素质问题，也有执法监管的缺失等。如果不改变，恐怕这样的尴尬还要继续。

虽然我们在一定范围内开展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但由于缺

乏行政审批权，所以更要加强行政审批部门与行政执法部门之间密切配合、相互监督、协调有序的工作制度，如审批抄告制度、处罚后续处理告知制度、重大审批处罚征询制度、监督反馈制度等，以做好行政执法的协调工作；通过政府行文赋予行政执法部门以行政检查权，以有效实施监督和配合审批部门的监管；通过深化行政审批体制改革，进一步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并力求及时准确；注意发挥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部门的各自的独特作用，做到优势互补、协调统一。

城市管理基层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是多层面的，也不是一时半刻就可以的得到解决的。这需要多个方面多个部门及广大群众长期的共同努力。作为执法的一方，我们要不断加强完善自身的建设，努力组建一支集中统一、廉洁公正、作风优良、业务精通、素质过硬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主动加强与其他部门的联合执法，重在宣传教育，并在市民的心中树立新的良好形象，重新获得市民的认可，理解与信任。

执法心得体会篇二

一、路面执勤执法中存在的问题

- 1、执法过程中态度不好导致警民关系紧张。
- 2、查纠是否存在随意执法、乱作为行为。主要是执法程序不规范，调查取证不及时、不认真；适用法律、法规错误，法律文书制作使用不规范。

二、剖析原因

交警执法现状以及警民引发矛盾的根源。城区交通管理的现状：交警每天除了负责城区各路段交通秩序外还担负着城区巡逻，执勤等工作，由于当前车流量大，警力不足等各方面原因，因此有些驾驶人只要在没有交警执勤的路段或路口，无视交通信号存在，随意行车，有的甚至为逃避违章时监控

的抓拍，故意用光盘遮挡住车牌。尽管中队开展多项专项治理活动，但取得效果只能起到短暂的作用，没过多久便会出现反弹现象，加之广大群众法律意识淡薄，甚至有些群众认为交警纠其违法行为是在故意“找茬”，不给予配合，认为自己有关系，辱骂民警，对民警实施暴力，因此警民关系一直很紧张。

三、采取各项措施方法，把“执法为民”融入到整体工作中去。

(一)、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对不符合法律要求的违法行为实行严格查处，查纠过程中，首先要改变执法态度。纠正违法行为先敬礼，告知驾驶人违法行为后，实施处罚，填写法律文书的时候书写工整，字体规范，运用法律文书正确无误。面对不理解的群众，耐心的对驾驶人解释。

(二)、端正执法态度，改变执法观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交警，我们更应该认识到自觉服务于群众的重要性。把“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理念运用到日常工作中去。工作中彻底消除“冷、横、硬、推”，工作之余，要用“换位思考”的方式，以自己是一名普通的群众查找自身不足，提高认识，做到言行举止文明。

通过开展执法监督自查自纠，使自己充分认识到自身在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不足，通过不断加强对法律知识和业务知识的学习，加强自身纪律作风修养，查缺补漏，切实提高自身执法水平和作风修养，在人民群众间树立良好的交警形象。

近期，县大队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大队要求，以加强公安执法工作为切入点，采劝五项措施”，从教育、管理、监督、评查等方面，强力推进公正廉洁执法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交警廉洁执法心得体会。

一、以学习教育促责任意识。大队开展了为期7天的队伍纪律作风集中教育活动，组织民-警轮班重点学习了《交通安全法》、《交通违法处理程序》、《警用车辆使用规定》等法律，尤其是组织民-警对县大队历年行政执法中出现的问题事例、引发的诉讼案例进行大讨论的活动，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民-警由被动学变为主动学并深入思考问题，加强了自身的责任意识。民-警纷纷表示：很多小事不注意就要背大责任，比如同一种违法行为处罚幅度不一样，就可能引起复议、诉讼、上访，造成大的社会影响，所以时刻都要注意公正廉洁履责。

二、以执法档案促廉洁自律。大队建立了完备的民-警个人执法档案，实行主办民-警责任制，主办民-警办案数量、质量情况全部登记造册、记入民-警个人执法档案，大队全面推行每季度执法质量考评，认真落实日常“一案一评”、“一季一评”、“一月一通报”制度，促进民-警在执法的过程中廉洁自律，克己奉公。

三、以网上办案促公开透明。大队积极实行网上办案，所有案件一律从网上流转，实行案卷证据、法律文书、案件呈批网上流转、网上审批、网上监督和网上考评，以信息化手段规范执法程序，落实执法制度，强化执法监督。真正实现了一目了然，方便快捷，“阳光操作”，公开透明，四、以典型评选促示范带动。大队大力开展争先创优活动，形成了“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不断涌现出很多廉洁自律模范、优质服务能手、执勤执法标兵。

五、以强化监督促整体推进。大队坚决不让精神“停留在会议上、悬空在文件中”，始终坚持“谁办案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强化调查表制度，由当事人填写满意程度调查表，对民-警出警速度、规范办案、为民服务方面等的满意度进行评价，促进执法工作公开、公正、便民、高效，大队实行“捆-绑”作业，分管、主管领导和民-警一起接受监督、考评，有力推动队伍整体的

公正廉洁执法工作。

自xx州公安局召开全州公安交警系统执法教育整顿活动以来，我通过学习公安部“11·24”视频会议和省公安厅“”视频会议[]xx省公安厅《关于印发全省公安交警系统集中开展执法教育整顿活动方案的通知》(云公交传[xx]341号)精神，支队、大队执法教育整顿活动方案以及学习有关文件，并针对山西岚县、孟县等地交警乱罚款、收“黑钱”事件暴露出来的“三乱”问题，从深化“三项重点”工作，不断创新社会管理，全面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的入手，按照“举一反三查问题，加强整顿强队伍，吸取教训促建设”的高度，认真剖析维西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面临的形势，主动查找执法执勤工作存在的问题和管理漏洞，我深刻意识到开展这次的教育整顿工作非常及的，非常有教育警示意义。针对工作的实际情况对照“两个务必”，“八个坚持，八个反对”，公安部“五条禁令”、云南省公安机关“六条警规”等各项警纪警规；从思想、工作、生活上开展自查、自纠，深刻领会其中的警示精神.并以此为鉴做到令行即止，依法办事、认真履行职责、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以下谈谈我的一些心得体会。

一、充分认识开展执法教育整顿的重要性、必要性。

所谓作风，是工作中一以贯之表现出来的态度和做法，它潜移默化影响着我们的思想，左右着我们的行动。古今中外的实践一再证明，具备什么样的作风，就成就什么样的事业。在当前交通环境日益严峻、各种交通违法、犯罪日趋复杂的形势下，我们交通警察必将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所谓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如果我们不加强作风建设，如果我们作风建设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这将严重影响交警部门战斗力的发挥和提高，如果任其发展，我们交通事业不仅不能与时俱进，而且很可能与时俱退、与时俱变。

二、认真查摆执法思想、执法作风方面的现实表现，切实在

解决突出问题上用真功、见实效。作为一名基层交通民警，每天面对的是马路上的老百姓，必须彻底转变以前一些不正确的观念，增强服务意识和民警的责任意识，对群众，我们要真心诚意地对待他们，时时、事事、处处都要学会换位思考，站在对方的角度去分析，去解答所提出的问题和所遇到的困难，切切实实地为他们着想；在与群众交往、沟通时，一定要做到热情礼貌、耐心细致、态度温和，耐心解答他们提出的问题，全心全意地帮助他们解决所遇到的困难，切实转变那种公安机关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的“三难”的衙门作风，满腔热情地为群众服好务，切实转变观念，转变作风，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

三、严格自律，清正廉洁。一是要严格执行“五条禁令”，把“五条禁令”作为自己最基本的行为准则。二是严格执行《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例》，培养自己公正廉明、英勇善战、无私无畏、雷厉风行的优良作风。严格自律，清正廉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是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的，是党的作风建设的根本目的。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直接关系到人心向背和党的执政地位的巩固。必须围绕为人民掌好权、用好权这个根本问题，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注重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我们只有认识到，自己的权力是人民给的，只能用来为人民服务，决不能用某取私利。要自觉抵制和克服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主义的腐蚀影响，自觉地做到艰苦奋斗、清正廉洁。

四、加强学习，树立良好形象。要按照“人要精神，物要整洁，说话要和气，办事要公道”这四句话来规范自己。一是人要精神。每一个民警都要珍惜自己的工作岗位和单位荣誉，做到纪律严明、作风严谨、着装整齐、动作规范、精神饱满、昂扬向上。软、懒、散的状况必须坚决改变。二是物要整洁。必须做到办公场所干净整洁、办公秩序井然有序，物品摆放规矩整齐。脏、乱、差的面貌必须坚决改变。三是说话和气。每位民警对办事的群众要热情接待，态度和蔼，不摆架子，不要态度，文明礼貌。冷、硬、横、推的现象必须坚决杜绝。

四是办事公道。每位民警无论执法办案，还是服务群众，都要做到平等待人，不徇私情，不谋私利，主持正义，公正执法，公平办事，执法不公的现象必须坚决杜绝。

通过学习，使我认识到必须真心实意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以实际行动树立人民公仆的良好形象。真正做到永怀爱民之心，常办利民之事，恪守为民之责。

执法心得体会篇三

随着公路事业单位的改革和国家各项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公路管理机构的职能将进一步转变，那么对路政管理也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作为路政执法人员也将面临着诸多问题，因此顺应时代发展的需要是我们当下要解决的问题。纵观高速公路的发展史，从1988年到2018年，我国的高速公路已经整整发展了30年，从第一条高速到贯穿东西南北的网格化高速公路，这30年对于高速公路发展是质的飞跃。作为一位高速人我倍感自豪，而这一次的培训更让我对近年来中国高速公路跨越式发展有了全新的认识，对路政执法工作有了更深层次的了解，同时使我自身有了几点粗浅体会：

对于路政管理这项既光荣又艰巨的工作，我们始终坚持以文明执法、热情服务为宗旨，以保护路产、维护路权为首要目标。实际上，我们不仅是巡查员，我们的工作不只是上路巡查这么简单，我们需要全方位掌握巡查工作、路产案件处理工作、法规宣传工作、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施工监管工作、超限超载治理工作、大件运输监护工作等等。因此找准自身定位至关重要，要着眼大局，在新形势下不断地摸索路政管理的新方法和新思路，不断地总结经验和教训，努力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和执法水平，真正体现个人单兵作战能力。然而“一支独秀不是春，百花齐放春满园”，提升路政执法的整体水平才是当务之急。乘着改革这场春风，我们一路前行，一路反思，如果在自身工作领域没有精髓之处，那么势必被改革的潮流淘汰。术业有专攻，行业里面只知皮毛的“全面

手”很多，但是真正突破“专”的人并不多，那么作为我们新一代路政人，在借鉴老同志工作经验的同时，要不断创新工作方法，提取路政工作精髓，熟练掌握法律法规，力争做到专人有专攻。

在各式各样的培训遍地开花的情况下，我们不仅要积极争取每一次学习的机会，重要的是还要从中受益，提取培训重点及精髓。俗话说“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培训的本质是提高我们的专业知识，或是综合能力，但重点不仅是学，还要悟，培训内容都一样，但个人领会却有不同。如这次讲的路政改革，人员不稳定就是改革的一大阻力，一是针对有经验，理论欠缺的老路政人员，二是针对刚毕业进入路政岗位的新人员，多数存在理论知识强，实践经验少的问题。这两种情况面对体制改革，多数人认为改革就是一种筛选，甄选经验丰富、理论性强的人员，但事实上经验丰富的老同志对理论大多有欠缺，而理论稍强的新同志并不能将理论与实践很好的结合，所以在短时间无法快速弥补的情况下，我们要取长补短，把自己擅长的事做到极致，突破自我满足的模式，同时不断弥补自己的短板，在这场体制改革过程中，乘风而上。

路政管理工作是对外执法的一扇窗口，无论是改革前还是改革后，无论在什么样的环境体制下，单靠我们路政人员“单打独斗”是很难维系的，最重要的受众还是群众，而我们的职责就是要利用一切机会向社会各界宣传公路法律，把公路法规宣传到千家万户，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以这种影响力来告知受众要知法、懂法、守法，从而自觉遵守公路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实际上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陕西省公路条例》《陕西省公路路政管理条例》和交通部62号令《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等公路交通法律法规相继颁布实施，路政管理工作已经逐步走上了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的轨道。但对于我们，路政执法人员多数为新人，执法经验不够，执法理论也存在着广度不够、深度不足的问题。那么宣贯工作也是浮于皮毛，对

群众的影响力自然也不深。那么在新的形势、新的要求下，我们要利用各种形式做到“报刊有文、电视有形、电台有声、站场有声势、街旁有标语、交通繁华地段有宣传点”，从而优化公路管理环境，为路政工作营造良好的外部氛围。

执法心得体会篇四

为进一步提高全市路政人员执法能力和水平，提升路政队伍执法形象，市公路局路政支队在xx年新年伊始组织全市路政执法的中层干部在市委党校举行了为期5天的封闭培训。在这里系统学习了路政执法的专业知识和法律法规，市委党校的专家教授专门为培训班举行了《坚持依法行政提高路政执法水平》、《路政文化建设》、《领导艺术》、《开展反腐倡廉和先进人物先进事迹的电教片》。通过听取省局、市局和支队领导精彩地讲解和党校教授高层建领的精彩论述使我深受启发和感悟。现将今后如何保持廉洁自律和开展路政工作的几点心得体会汇报如下：

党越是长期执政反腐倡廉的任务越艰巨，越要坚定不移地反对xx越要提高防腐防变的能力。党员干部和普通员工要廉洁自律，防腐拒变，应着力做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 1、注重学习，让廉政要求入心入脑。任何腐化xx行为，都有一个演变过程，都是从不加强学习，不注重思想改造开始的，学习教育是最有效地预防。要经常学习廉政规定，明白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脑子里始终要有明确的界限自觉地以党纪政纪约束自己，用群众的满意程度审核自己。

- 2、树立正确地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那此以身试法的xx份子的问题就出在世界观、权力观上、出在缺乏自律意识上。思想是行动的先导，一个人如果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出了偏差，总是想着个人利益、甚至为了个人的享受，不惜损公肥私，那他的xx是迟早的事情。

3、严以律己，踏踏实实干事，清清白白做人。xx份子正是因为用侥幸的心理撬动了放纵的行为，用膨胀的欲望推毁了是非的界限，才导致坠入了犯罪的深渊。我们要不断在思想上自律，在制度面前自律，在监督中自律，才能有如履薄冰般的谨慎，如临深渊般的警醒。

4、自觉接受监督，学会保护自己。失去监督的权力，必然衍生xx脱离监督的干部往往会犯错误。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是一面镜子，经常地照一照检查一下自己的缺点和不足，及时加以纠正和改正，对自己的成长进步大有裨益。“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常被泼点冷水，常听点逆耳之言，可以使头脑保持清醒，其实这也是有效保护我们自己的有效方法。

（一）抓人员管理上做文章

1、坚持抓人员素质不放松。通过加强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专业知识学习，法律法规学习。提升队伍的政治敏锐性，增强干部职工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2、坚持抓团结务实不放松。通过每月工作例会，召开民主生活会等途径使员工在工作上，思想上多沟通，求同存异，形成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的工作氛围。

3、坚持抓廉洁自律不放松，进一步完善一系列规章制度和保廉措施并严格落实，使路政人员的行为规范、思想作风，团结务实、廉洁自律进一步加强。

（二）抓队伍建设上做文章

1、要因势善导。采取各种途径和办法培养人才队伍，增强单位活力和后劲，努力打造一支“有文化、有纪律、有道德、有理想”以及“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守纪律、特别能奉献”的“四有”、“四特”职工队伍。

2、建立和完善严格规范的管人机制。用制度来管人，严格纪律切实落实。做到岗位有规范，工作有标准。

3、建立完善学习制度。抓好执法队伍的全面学习，营造良好氛围深入开展建设学习型单位活动，倡导职工每天读一份报纸，看一次新闻，每月读一本好书，写一份学习心得体会。树立学习工作化，工作学习化的理念进一步调动全队干部职工学习知识的自觉性，提高其素质。大队对每位队员，每个岗位，每项工作，每次学习都进行随机及阶段性的奖评，开展比、学、赶、帮、超活动。

（三）抓业务管理上做文章

1、抓思想建设。每月定期召开职工大会在职工中开展“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教育。同时，积极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及时了解职工的思想动态，有的放矢地做好每位职工的思想工作，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项活动，树立积极向上，团结协作，爱岗敬业，乐于奉献，勤学奋进的良好思想和道德素质内涵。

2、抓内业管理。从上级来电、来文、办理到组织安排、计划学习、整理文字、图片资料、各项报表、资料分门别类、检查评比等。归卷入档做到数据准确、整齐划一。每月把大队管理信息及职工的工作、生活、评比结果发生的好人好事，予以及时公报，使管理环境不断优化。

3、抓外业管理。执法工作不仅程序要合理合法，事实要清楚，证据要确凿。更要树立全心全意为民服务的思想。建立全面的服务措施：一是开展限时服务二是开展延时服务三是开展提醒服务四是开展便民服务五是开展“一站一窗”式服务。

（四）抓管理机制上做文章

1、抓宣传报道。做到“报到有文、电视有形、电台有声站场

有声势、街道有标语、交通繁杂地段有宣传点”。把每年三月作为“公路法规宣传月”做到有规模、有影响、有声势，进一步优化公路路政管理环境。

2、建立合理规范的多方联动体系和制度，逐步建立与人民法院及公路沿线村镇工作联络制度。当前行政执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突出。建立与人民法院的联络制度势在必行。

3、逐步建立起适合路政发展的长效机制。通过绩效考核机制末位待岗机制和激励机制，增强路政执法人员的危机感、责任感，调动路政执法者的积极性，增加考核的公平性，形成执法队伍的动态管理机制。

在本次全市公路路政执法培训活动即将结束之即，我想起在开班典礼对全市路政人员概括的三个责任。即“社会责任、承担责任、风险责任”。我将牢记作为一名路政执法者身上应该肩负的这三个责任，在今后的工作中带领xx路政一班人，做到：严格管理与文明执法并重，严格要求与提高素质并举，严格监督与廉洁自律并行。将管理融入服务之中，实现从简单执法到规范执法的转变，从执法管理到社会服务的转变，努力为xx的公路事业作出应有的贡献。

执法心得体会篇五

“规范执法行为 促进执法公正”心得体会(交警版二)

根据市、县政法委“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专项整改活动动员会议精神，从五月份开始，立足于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和公安队伍正规化、法制化建设的实际，按照“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要求，深入开展“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专项整改活动，这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是适应当前交警队伍工作的需要，是保障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通过学习动员

和集中整改阶段的实施，使本人有了比较深入的思想认识。下面，就将本人在活动中的几点体会做已粗浅阐述：

一、提高执法水平是关键

交通警察执法水平的高低，决定着交通警察的执法质量，也关系到交通警察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直接影响了群众的情绪，是否为群众所接受。为此，提高民警执法水平至关重要，必须与时俱进，紧跟时代的步伐，真正理解群众对警察的渴求，以群众为本，既要严格执法，又要热情服务，克服畏难情绪，面对困难，要有战胜困难的勇气；面对问题，要有解决问题的决心；面对挑战，要有应对挑战的办法。只有这样，才能不断提高执法水平。

一要继续加大科技强警战略。在现有的电子警察、测速器、测酒仪、警务通和数码相机拍照等手段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指挥中心的作用，利用电视监视系统实现人机对话，使交通指挥智能化，减少民警与群众的正面接触，同时对减轻外勤民警的劳动强度也将起到重要作用。使交通执法和管理由体力型向智能型转变。二要探索道路执勤管理模式。在目前实行的岗、段执勤方式的基础上，推行管段辖区责任制的勤务管理模式，引入交通秩序评估手段，以责任区的秩序改善的幅度大小来衡量民警的工作成绩，充分调动民警的潜能，使现有警力水平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提高执法、管理水平。三要全面实行警务公开。满足群众的知情权是提高执法水平的重要手段。凡能公开的都应向群众公开，使群众充分了解交警的权力、职责、处罚手段、法规条文、办事程序和收费标准。以便群众有效实行警务监督，促进执法水平的提高。

二、严格依法办事是根本 严格依法办事是新时期人民群众对警察最迫切的需求。是加强公安交警队伍建设的核心内容，也是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实施依法治国方略的必然。随着去年5月1日《道路交通安全法》的实施，交管部门要抓住这有利时机，促进执法公正，保护人民的合法权益。只有适应时代发展的趋势，抓住严格依法办事这个根本，才能真正把

“立警为公、执法为民”落实到具体的执法行动中去。

依法办事。克服“重实体、轻程序”的弊端。对待执法程序要一是一，二是二，不得有丝毫的含糊和省略，严格按法律程序办案。严格规范执法，使用“告知词”纠正交通违章、处理交通违章，做到办事公正、程序规范。

三、改善执法环境是保证

公安交通管理是一项系统的社会工程，它面对的是广大人民群众，群众个体的素质参差不齐，加之社会多年积累的矛盾，执法环境大不如前，警察的执法也越来越难。这决定了公安交警必须下大力气改善执法环境，彻底改变单兵作战不利局面，才能保证执法的公正、文明、高效、快捷，才能更好地服务当地的经济建设。

一要努力提高全民的法制观念和全民交通安全意识，为民警执法创造良好的软环境。在按照党的十六大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总体要求，一方面要强化民警严格依法办事，自觉抵制权力干预、克服人情干扰，把公正贯穿于各项执法活动中去；另一方面要在各级党政统一领导下，相关部门负责协同、全社会积极参与，广泛宣传交通安全法律知识，形成全民遵章守纪的良好局面，为民警顺利公正执法铺平道路。二要走综合治理、齐抓共管之路。建立良好的交通执法环境，必须通过“党政主抓、部门参与、社会联动”的交通安全管理新模式，各单位要积极加强对所属人员的交通安全教育，对民警的正常执法，要予以理解和配合，逐步实现以预防为主、治理为辅的交通管理防控体系，实现交通安全社会化，最大限度地发挥人民群众在交通管理中的作用。

四、开展“端正执法思想，促进执法公正”促进干警的综合能力的提高 通过开展“端正执法思想，促进执法公正”专项整改活动，从思想上进一步树立正确的执法观，提高规范执法、公正执法的自觉性。

一是要把认真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贯彻始终。认真学习领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精神实质，进一步明确交通管理工作的主题和总体要求，明确执法方向，自觉地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贯彻到执法实践的始终，全面履行交通民警的职责，维护公平正义。牢固树立“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思想，使自己逐渐培养具有科学的执法观念，坚持用党的宗旨和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统领执法思想，指导执法行为。要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民群众的呼声作为思想上的内动力，以人民群众是否满意为标准，积极热情地做好群众反映问题的处理工作，预防损害人民群众利益问题的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二是要树立科学执法观念。把科学执法观的培养贯穿于专项整改活动的始终，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质量意识和人权意识，使科学的执法观念成为交通民警的必备素质，为规范执法行为提供深厚的思想基础和观念保证。

—2—

三是要强化民警自身素质的提高。素质不高、岗位技能不熟的民警无论如何也办不出高质量的案件。规范执法行为，首先就要在执法能力上抓提高，要充分利用这次专项整改活动作为提高素质、强化技能、重塑形象的重要载体，不断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要同适时机的教育培训相结合，要不断锻造成适应当前需要的综合性人才。

开展“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专项整改活动意义深远，责任重大，我作为公安机关的一名民警，将进一步深化认识，振奋精神，扎实工作，不断推进此次专项活动向纵深发展，为我县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和谐社会创造优良的法治环境。

—3—

规范执法行为心得体会范文两篇

规范执法行为心得体会范文两篇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职责就是依法处理交通违法、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保障道路安全畅通，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是一支党领导下执行交通管理任务的行政执法力量，在执法工作中必须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要牢固树立“立警为公、执法为民”意识，让人民群众满意，就必须进一步规范公安交通管理执法行为，才能确保我们正确行使执法权。大队根据支队专项整改活动精神，为了规范民警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全面开展执法质量整改活动。就当前交警执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何端正执法思想以及提高执法水平，本人在此项活动中体会到以下几点：

一、开展“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整改活动是规范当前交警工作的需要

交警部门是以行政执法为主，兼有部分刑事司法权的执法单位。交警最广泛的执法活动，属于行政执法范畴。而当前交警执法从总体上存在着“三重三轻”的倾向。即：重行政权，轻公民权；重权力的施行，轻权力的制约；重实体法，轻程序法。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单纯追求经济利益，在一些事故案件的处理上以罚代刑，降格处理，影响了法律的严肃性。

2、少数民警办案中随心所欲，甚至办人情案。 3、事故案卷不规范，材料不全。4、重实体轻程序的现象依然存在。

存在上述问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除客观因素外，内部执法机制不健全，执法监督检查不力，也是一个重要原因。这些问题不解决，公安机关交警部门的公信度就会受到严重影响，

人民群众对我们的支持度将会打折扣。对此我个人认为，开展此项专项整治活动，正是适应当前交通管理工作的迫切需要，是一项适合民心、民意的长久工程。

二、进一步提高认识，把端正执法思想加强交通管理工作和交警队伍建设的战略措施来抓

党的十六大确立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的治国方略。交警做为公安机

关的一个警种，也是国家重要的执法机构。进一步完善执法机制，规范执法行为，是实施以法治国方略的需要；也是改善公安交警执法形象，促进廉政建设，密切警民关系的需要。因此，交警部门要从战略高度认识新形势下完善执法机制和规范执法的极端重要性，把它摆到重要议事日程上来，更好地完成时代赋予的重任。

规范执法行为，要从以下两方面提高认识：一是交通管理职能的发挥，主要是通过执法活动来实现；执法行为不规范，执法机制不健全，交通管理工作就跟不上时代的步伐。规范执法是为了加强交通管理，适应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新形势。我们要通过规范执法、文明执法、实现人民警察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维护广大交通参与者的合法权益。执法不规范，执法不力，就谈不上保护人民；执法不严，执法不公，就会侵犯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三、“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必须以树立正确执法观和科学发展观为切入点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立警为公，执法为民，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加强执法规范化、队伍专业化和科学化管理建设，努力提高法律监督能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交通管理执法权是人民赋予的，必须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利益，并接受人民的监督，必须满腔热忱地对待群众的诉求，带着对人

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执法，本着对群众利益和法律高度负责的精神办案，牢固树立“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执法观，切实把人民的利益实现好、发展好、维护好。要树立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

四、“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必须建立规范的机制和优化执法程序

加强法制教育，提高民警法律素质和执法水平。建章立制，规范执法行为，优化执法环境。切实加强交警系统法制队伍建设。在贯彻依法治国的新形势下，公安交警部门迫切需要一个健全的机构和一部分高素质的专业人员，来搞好法律服务和内部执法监督工作。各级领导要重视支持和关心法制队伍的建设，帮助我们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从事法制工作的民警也要增强责任感，爱岗敬业，勤奋学习，不断丰富和更新知识，努力使自己成为精通公安交警系统法律、法规的行家里手，为提高交通管理水平做出自己的贡献。

总之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执法行为是否规范，执法活动是否公正，不仅关系到公安队伍和民警本身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形象。也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形象、威信及其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关系到共产党执政地位的巩固，关系到党的事业的兴衰成败。因此，各级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要牢固树立意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端正执法思想、提高执法品质，改善执法形象。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为改革开放创建和谐社会保驾护航。

努力方向。

一、存在问题 1、党性修养不够

在自身的廉政建设方面，按《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从政若干准则（施行）》的规定逐条对照衡量，虽然没有明显违反《准则》的问题，但在自己身上仍存在着一些不

廉洁的思想和不廉洁的现象，如有碍于情面接受吃请的问题，对新形势下出现的腐败现象识别能力还不高，有时竟把个别党员领导干部以权谋私、贪污腐化行为看成是有“本事”、“潇洒”、“气派”，与腐败现象做斗争的自觉性还不够高。

7、岗位职责没有完全履行到位

主要表现在：一是非自己所分管的工作关心、过问的少；二是平时只注重抓业务工作，缺少对下属政治上的关心、生活上的帮助、工作上的指导；三是工作中指手划脚的时候多，身先士卒，率先垂范的作用发挥的不够。

二、原因分析

存在上述问题，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对理论学习的重要性认识不足，讲学习不够，理论素质不高

一是自己没能从“没有革命的理论，便没有革命的行动”这一高度充分认识学习理论的重要意义，没有将学习作为自己生活的第一需要，自己曾错误地认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博大精深，自己的基础差，底子薄，要系统地弄懂弄通是根本不可能、办不到的。二是横向比，认为本单位对政治学习抓的比较紧，有一种“自我感觉还不错”的思想。由于认识上的不到位，导致自己对政治理论学习的自觉性不高，效果不明显。对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懂得只是一知半解，有时学一点也只是为了适应某种工作需要而临时“抱佛脚”，应付门面，更谈不上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去分析解决工作的实际问题，用其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不断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

在和将来，对于每一个干部和党员来说，都是首要的问题”。

自己认识到在上述7个方面所存在问题，也恰恰是“三观”的改造得不彻底所致。

3、党的群众路线坚持的不够好

密切联系群众是我们党的“三大作风之一”，“群众是我们力量的源泉”，群众路线和群众观点是我们的传家宝。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党在新时期服务于人民的伟大事业，也是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如果离开了人民群众，我们就将一事无成。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我们的服务内容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要求每个共产党员务必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点，坚持相信群众、紧紧依靠群众、一切以人民利益为重，事事向人民负责的群众路线，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由于自己在工作作风上仍存在着不深入、不扎实的问题，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得不够好，所以没有能够经常深入基层企业，虚心向人民群众学习，倾听群众的呼声和反映，知民所想、察民所虑、亲民爱民、为民所急的群众观点逐渐淡化。既疏远了与人民群众感情，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自己素质的提高和工作的开展。

4、自我要求标准不高

由于自己忽视了政治理论学习，放松世界观的改造，使得自己自我要求的标准不高。虽然没有明显违反党纪国法的行为，但自己与自己相比，现在和过去比，用党性、党的先进性来衡量，呈“滑坡”之势，随着时间的推移，自己在本局任副职时间已达12个年头，在如何对待名利地位上虽然能够保持了一种随遇而安的平衡心态，但同时也降低了对自己的要求标准，上进心和争先创优意识逐渐减弱，反映在工作上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满足于不给领导找麻烦，捅漏子就行，缺乏开拓进取争先创优精神。

三、努力方向

1、加强理论学习，努力提高党性修养

交警执法心得体会

交警执法心得体会一：交警廉洁执法心得体会

近期，县大队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大队要求，以加强公安执法工作为切入点，采劝五项措施，从教育、管理、监督、评查等方面，强力推进公正廉洁执法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交警廉洁执法心得体会。

一、以学习教育促责任意识。大队开展了为期7天的队伍纪律作风集中教育活动，组

织民-警轮班重点学习了《交通安全法》、《交通违法处理程序》、《警用车辆使用规定》等法律，尤其是组织民-警对县大队历年行政执法中出现的问题事例、引发的诉讼案例进行大讨论的活动，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民-警由被动学变为主动学并深入思考问题，加强了自身的责任意识。民-警纷纷表示：很多小事不注意就要背大责任，比如同一种违法行为处罚幅度不一样，就可能引起复议、诉讼、上访，造成大的社会影响，所以时刻都要注意公正廉洁履责。

二、以执法档案促廉洁自律。大队建立了完备的民-警个人执法档案，实行主办民-警责任制，主办民-警办案数量、质量情况全部登记造册、记入民-警个人执法档案，大队全面推行每季度执法质量考评，认真落实日常一案一评、一季一评、一月一通报制度，促进民-警在执法的过程中廉洁自律，克己奉公。

三、以网上办案促公开透明。大队积极实行网上办案，所有案件一律从网上流转，实行案卷证据、法律文书、案件呈批网上流转、网上审批、网上监督和网上考评，以信息化手段规范执法程序，落实执法制度，强化执法监督。真正实现了

一目了然，方便快捷，阳光操作，公开透明，四、以典型评选促示范带动。大队大力开展争先创优活动，形成了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不断涌现出很多廉洁自律模范、优质服务能手、执勤执法标兵。

五、以强化监督促整体推进。大队坚决不让精神停留在会议上、悬空在文件中，始终坚持谁办案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强化调查表制度，由当事人填写满意程度调查表，对民-警出警速度、规范办案、为民服务方面等的满意度进行评价，促进执法工作公开、公正、便民、高效，大队实行捆-绑作业，分管、主管领导和民-警一起接受监督、考评，有力推动队伍整体的公正廉洁执法工作。

交警执法心得体会二：交警规范执法的心得体会（875字）

一、路面执勤执法中存在的问题

1、执法过程中态度不好导致警民关系紧张。2、查纠是否存在随意执法、乱作为行为。主要是执法程序不规范，调查取证不及时、不认真；适用法律、法规错误，法律文书制作使用不规范。

二、剖析原因

交警执法现状以及警民引发矛盾的根源。城区交通管理的现状：交警每天除了负责城区各路段交通秩序外还担负着城区巡逻，执勤等工作，由于当前车流量大，警力不足等各方面原因，因此有些驾驶人只要在没有交警执勤的路段或路口，无视交通信号存在，随意行车，有的甚至为逃避违章时监控的抓拍，故意用光盘遮挡住车牌。尽管中队开展多项专项治理活动，但取得效果只能起到短暂的作用，没过多久便会出现反弹现象，加之广大群众法律意识淡薄，甚至有些群众认为交警纠其违法行为是在故意找茬，不给予配合，认为自己

有关系，辱骂民警，对民警实施暴力，因此警民关系一直很紧张。

二、采取各项措施方法，把执法为民融入到整体工作中去。

（一）、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对不符合法律要求的违法行为实行严格查处，查纠过程中，首先要改变执法态度。纠正违法行为先敬礼，告知驾驶人违法行为后，实施处罚，填写法律文书的时候书写工整，字体规范，运用法律文书正确无误。面对不理解的群众，耐心的对驾驶人解释。

（二）、端正执法态度，改变执法观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交警，我们更

应该认识到自觉服务于群众的重要性。把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理念运用到日常工作中去。工作中彻底消除冷、横、硬、推，工作之余，要用换位思考的方式，以自己是一名普通的群众查找自身不足，提高认识，做到言行举止文明。

通过开展执法监督自查自纠，使自己充分认识到自身在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不足，通过不断加强对法律知识和业务知识的学习，加强自身纪律作风修养，查缺补漏，切实提高自身执法水平和作风修养，在人民群众间树立良好的交警形象。

交警执法心得体会三：交警执法心得体会（1736字）

一、充分认识开展执法教育整顿的重要性、必要性。

所谓作风，是工作中一以贯之表现出来的态度和做法，它潜移默化影响着我们的思想，左右着我们的行动。古今中外的实践一再证明，具备什么样的作风，就成就什么样的事业。在当前交通环境日益严峻、各种交通违法、犯罪日趋复杂的形势下，我们交通警察必将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所谓逆水

行舟，不进则退，如果我们不加强作风建设，如果我们作风建设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这将严重影响交警部门战斗力的发挥和提高，如果任其发展，我们交通事业不仅不能与时俱进，而且很可能与时俱退、与时俱变。

们，时时、事事、处处都要学会换位思考，站在对方的角度去分析，去解答所提出的问题和所遇到的困难，切切实实地为他们着想；在与群众交往、沟通时，一定要做到热情礼貌、耐心细致、态度温和，耐心解答他们提出的问题，全心全意地帮助他们解决所遇到的困难，切实转变那种公安机关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的三难的衙门作风，满腔热情地为群众服好务，切实转变观念，转变作风，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

三、严格自律，清正廉洁。一是要严格执行五条禁令，把五条禁令作为自己最基本的行为准则。二是严格执行《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例》，培养自己公正廉明、英勇善战、无私无畏、雷厉风行的优良作风。严格自律，清正廉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是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的，是党的作风建设的根本目的。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直接关系到人心向背和党的执政地位的巩固。必须围绕为人民掌好权、用好权这个根本问题，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注重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我们只有认识到，自己的权力是人民给的，只能用来为人民服务，决不能用某取私利。要自觉抵制和克服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主义的腐蚀影响，自觉地做到艰苦奋斗、清正廉洁。

四、加强学习，树立良好形象。要按照人要精神，物要整洁，说话要和气，办事要公道这四句话来规范自己。一是人要精神。每一个民警都要珍惜自己的工作岗位和单位荣誉，做到纪律严明、作风严谨、着装整齐、动作规范、精神饱满、昂扬向上。软、懒、散的状况必须坚决改变。二是物要整洁。必须做到办公场所干净整洁、办公秩序井然有序，物品摆放规矩整齐。脏、乱、差的面貌必须坚决改变。三是说话和气。

每位民警对办事的群众要热情接待，态度和蔼，不摆架子，不要态度，文明礼貌。冷、硬、横、推的现象必须坚决杜绝。四是办事公道。每位民警无论执法办案，还是服务群众，都要做到平等待人，不徇私情，不谋私利，主持正义，公正执法，公平办事，执法不公的现象必须坚决杜绝。

通过学习，使我认识到必须真心实意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以实际行动树立人民公仆的良好形象。真正做到永怀爱民之心，常办利民之事，恪守为民之责。

执法心得体会篇六

市品位和城市形象的需要

多年来，我市对城市“创建”工作市委市政府都十分重视，始终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强度投入，并经过多年的努力取得丰硕的“创建”成果，取得了“国家园林绿化城市”、“国家卫生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等全国性荣誉称号，全面提升了我市的知名度、美誉度、舒适度和影响力。高品位的城市创建成果，要靠高效能的城市管理来维持。美好的城市基础环境，要靠完善的城市法制环境来保障。开展城市综合执法工作，就是要通过行政管理体制和行政执法体制的改革，解决城市管理体制中的弊端，营造一个公开、公正、公平的法制环境，创造一个高效、廉洁、优质的政府环境，进而打造出优美、舒适、有序、安全的城市环境，提高城市的品位和形象。

二、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法律地位

第一，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确立的。这部法律的第十六条规定“国务院或国务院授权的盛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以决定一个行政机关行使有关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权”。但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处罚权职能由公安机关行使。这是我国第一次以法律的形式

确认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为改革我国的行政执法体制提供了法律依据。对于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制度，国务院十分重视，在1996年的《国务院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通知》中明确要求各级地方人民政府做好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工作。由此可见，开展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在法律上已有坚定的法律依据和明确要求。

第二，宪法第一百零七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城乡建设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民族事务、司法行政、监察、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发布决定和命令、任免、培训、考核奖惩行政工作人员”。地方组织法第六十四条中规定“自治州、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的局、科等工作部门的设立、增加、减少或者合并，由本级人民政府请上一级人民政府批准，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这些规定清楚的表明，地方政府报经上一级政府批准后，有权设立和调整其工作部门，并确立其承担的责任。《行政处罚法》还规定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盛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统一调整和重新配置行政处罚权，改变了单行法律法规规定不合理造成行政执法机构过多、过滥的问题。综合上述法律依据，地方政府对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的设置赋予了充分的调整权利。

第三，根据我国公正执法，严格执法的法制要求和建立符合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行政执法体制要求。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审批权(行政许可证)与监督处罚权相分离，行政决策权与执行权相分离，由不同的行政机关分别行使，是为了在行政权力之间保持一定的制约关系，防止行政权力滥用，相互又具有一定的监督作用，同时又进一步理顺了综合执法与专业管理的关系。一方面能有效地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加强监督处罚的执法力度；另一方面又可以提高行政管理效率。这样从体制上克服了政出多门、多头管理、多头执法、重复执法等弊病，充分体现了公正执法要求和严格依法行政的要求。这也就说明，开展综合行政执法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的

内在要求。

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应该遵循的原则

(一)综合执法主体法定原则。《行政处罚法》规定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决定权为国务院以及经国务院授权的盛自治区和直辖市人民政府。因此，综合行政执法机关能否成立，是否具有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是否享有独立行政处罚权，是否符合法定设置条件，并不是取决于城市人民政府的主观意志，而必须经过一定的法定程序才能取得。

(二)综合执法内容法定原则。综合执法即是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是一种跨行业、跨部门的行政执法，它将原来若干行政机关行使的执法权，交由一个行政机关行使的行政处罚，是行政管理主体与行政处罚主体相分离的行政处罚。对相关的行政处罚内容相对集中，必须经过一定的法定程序确定。这说明行政处罚权内容一旦依法予以确认，原执法主体的执法权力即消失，而新的执法主体就应依法履行职责，行政处罚权内容不得随意增加或减少。

(三)“一步到位，分步实施”的原则。对行政处罚权一次划转给综合行政执法机关行使后，鉴于综合执法授权范围较广，对部分专项执法的某些处罚条款的转移和某些区域的实施，对目前尚不具备条件，在不违反“一步到位”的前提下，可以进行分步实施，对某些具体条款暂定保留在主管机关中，分阶段、分步骤、分区域逐步推进，直至全部划归和全区域覆盖。执法范围在依照法定程序确定后，人民政府不得随意变动，必须在明确的范围内开展执法活动，若超越范围就成为一种违法行为。